



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

Chemicals Administration

Ministry of Environment

如何管理 具有食安風險物質

讓我們一起為
食品安全把關



預期
成效

1

認識食品安全事件

2

環保署成立化學局

(現為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)

3

食安風險物質有多少？

4

加強管理的作法

5

跨部會攜手合作





化學物質 違法使用 在食品中

Q：什麼是「食安事件」？

A：食品安全事件為食物中有毒、有害物質對人體健康影響的公共衛生問題，近年來國內外發生了多起食安事件，影響民眾健康也造成大眾恐慌。



專責
單位

強化
管理

勾稽
檢查

國際
接軌

Q：政府如何為食安問題把關呢？

A：衛福部已制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，另外行政院成立食品安全會報，由衛福部、農委會、經濟部等相關部會共同把關。此外為了源頭管理毒物及化學物質，行政院特別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下設立了毒物及化學物質局 (現為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)，和各部會協力合作提升食品安全。



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



源頭
管理

毒管法
立法意旨

防止環境
污染及保護
人體健康

分類、
分量管
理精神

- 為了管理毒性化學物質(簡稱毒化物)及關注化學物質，環保署制定「**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**」(簡稱毒管法)。
- 防制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污染環境或危害人體健康。



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如何分類？

類別	第一類 毒化物 (難分 解物質)	第二類 毒化物 (慢毒 性物質)	第三類 毒化物 (急毒 性物質)	第四類 毒化物	關注化學物質
舉例	水銀、 PFOS	石棉、氯 乙烯	氰化鈉、 氯	雙酚A、 DPP (一種塑 化劑)	一氧化二氮、 氟化氫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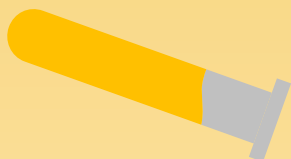
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如何管理？

	第一類 (難分解物質)	第二類 (慢毒性物質)	第三類 (急毒性物質)	第四類	關注化學物質
運作權之獲得	申請許可證、登記文件或核可文件			核可文件	核可文件
專業技術管理人員及應變相關規定	應依規定設置專業技術管理人員、危害預防及緊急應變計畫			--	公告具有危害性之關注化學物質
禁限用規定	公告其禁止運作事項及得使用用途			--	--
標示 (含SDS)	須標示及檢附安全資料表				
運作紀錄申報	每月10日前申報前1個月運作紀錄				依公告頻率進行記錄及申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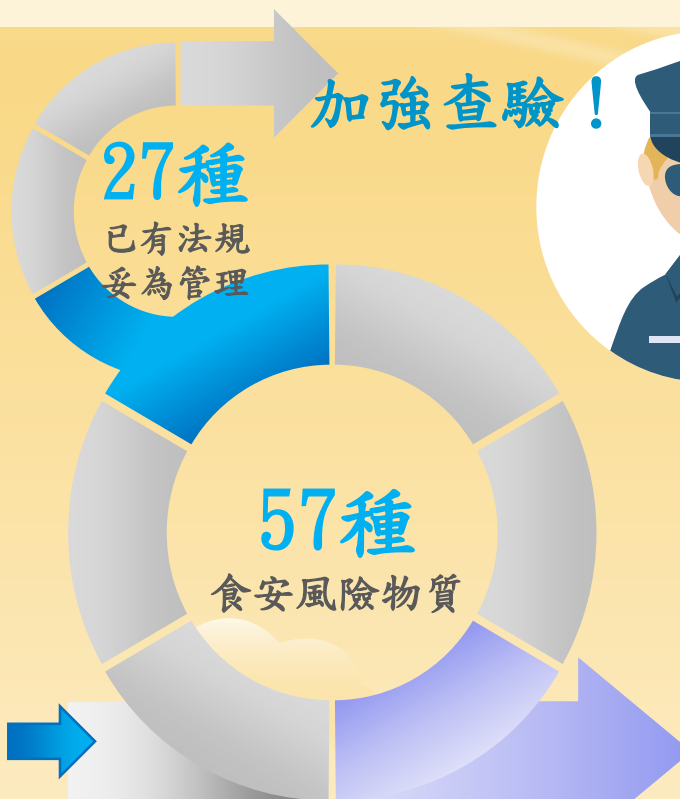


Q：具有食安風險的物質要怎麼管理？

A：目前估計有**57種**，化學局評估加強管理的做法。



整理近年來
曾發生的食安事件



不要動！
查驗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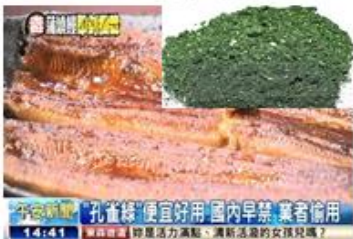


30種
評估納入管理

防堵違法添加！



106/9/26公告13種具食安風險毒化物

孔雀綠 	順丁烯二酸 	順丁烯二酸酐 	對位乙氧基苯脲 
溴酸鉀 	富馬酸二甲酯 	苋菜紫 	皂黃 
甲醛次硫酸氫鈉 	三聚氰胺 	α-苯並吡喃酮 	二甲基黃 
玫瑰紅B 			玫瑰紅B 



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
Chemicals Administration
Ministry of Environment

107/6/28公告14種具食安風險毒化物



蘇丹色素

(1號、2號、3號、4號、
紅G、橙G、黑B、紅7B)



二乙基黃

橘色2號



紅色2號



增加色澤

鹽基性芥黃



氮紅



王金黃(塊黃)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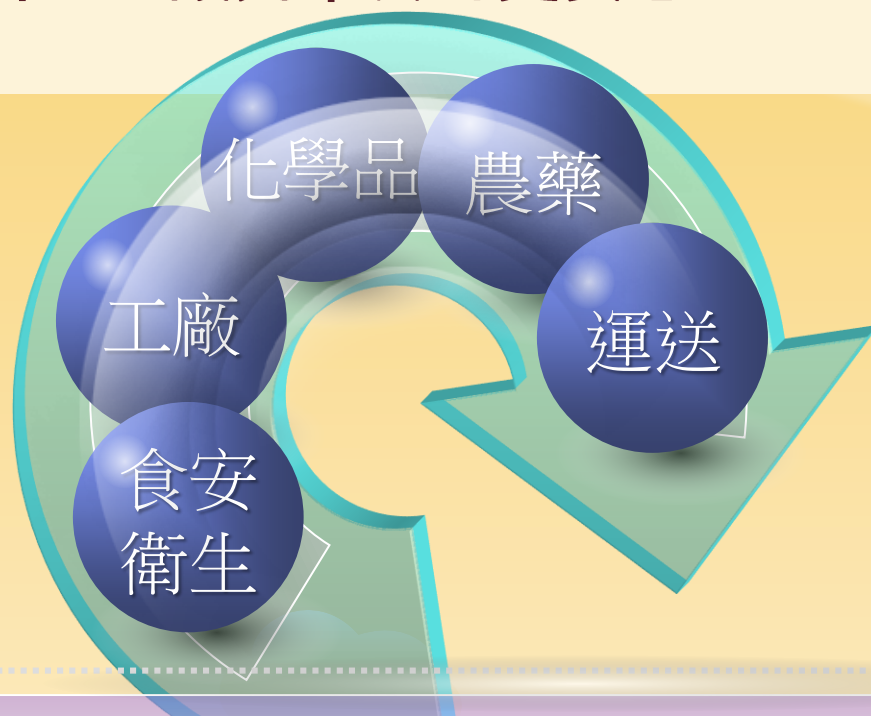
Q：食安事件物質的管理有不一樣嗎？

A：有的！食安風險物質會加強掌握流向(也就是店家賣給誰？用在哪裡？)，並嚴格要求包裝上一定要標示「**禁止用於食品**」或「**禁止用於食品及飼料**」！





環境部化學署、衛福部及農委會等部會依據權責分工，
全方位攜手管理，讓民眾食的更安心！



加強列管

掌握流向

跨部會管理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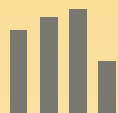
預期效益



掌握化學物質來源



各部會合作管理



公告列管



訪查輔導業者



- ✓ 加入毒化物或關注化學物質管理
- ✓ 依法申報運作行為
- ✓ 容器包裝上需標示「禁止用於食品」或「禁止用於食品及飼料」